

#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##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审计委员会”）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，勤勉尽责，忠实地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，现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基本情况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王传邦、孙松涛、过弋 3 名独立董事组成，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王传邦先生担任。全部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经验，且符合相关规定。

2024 年 12 月 30 日，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成员；2025 年 1 月 3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选举巢序、过弋、杨帆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。

### 二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审计委员工作细则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积极履行职责，报告期内共召开了六次会议，具体如下：

2024 年 1 月，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。公司高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了 2023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，提交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。审计委员会同意年审计划安排，督促公司尽快开展年审工作。

2024 年 4 月，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。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报告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、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、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、聘任外部审计机构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、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议案，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024 年 8 月，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，审议决策发布 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、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、制定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、会计政策变更。

2024 年 10 月，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，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。

### **三、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：**

#### **（一）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**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与公司聘请的年度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，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审计工作期间勤勉尽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按计划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。在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过程中，发挥监督和评估的职责，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就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方法及重点审计事项等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，确定了具体事项和时间安排，并对审计的关键事项提出了具体意见和要求，确保了审计各项工作有序开展，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存在其他的重大事项。

审计委员会经评估认为：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，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，建议公司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年

报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## （二）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定期报告并检查了其披露情况，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欺诈、舞弊行为或重大错报情况；在注册会计师审计期间，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，委员们及时了解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和会计师事务所关注的问题，并反馈给公司相关部门，促使审计工作按照原定计划及时推进，保证了公司年报审计的进度和质量。

## （三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要求，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积极履行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的职责。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，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执行。对内部审计工作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，提高了内部审计工作效率。

## （四）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积极履职，充分发挥其专业职能，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相互配合，在年度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，为年审工作与年报编制的顺利开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## （五）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审议与日常关联交易、重大关联交易及相关投资的资料，并发表书面意见，提请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；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客观公允，符合公司战略及经营发展需要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；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或以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评估价值为基础，符合“公开公正、公平合理”的原则。审计委员会还定期审议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与执行情况，

控制关联交易风险。

#### （六）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，我们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查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、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募集资金使用程序规范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四、总体评价

2024年，审计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，以及公司章程和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织和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。2025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恪尽职守，发挥审计监督职能，促进公司的持续、稳定发展。

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5年4月15日